

校园经典小说选

高建英
◎ 编著

哈佛， 我的 似水流年

我不去想能否赢得爱情

既然钟情于玫瑰

就勇敢地吐露真诚

我不去想身后会不会袭来寒风冷雨

既然目标是地平线

留给世界的只能是背影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校园经典小说选

哈佛， 我的似水流年

高建英 主编

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校园经典小说选/高建英主编. —呼和浩特:内蒙古
人民出版社, 2005. 11
ISBN 7 - 204 - 08159 - 5

I. 校... II. 高... III. 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
—当代 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139190 号

封面设计:张娜
责任编辑:乌恩其

校园经典小说选

高建英 主编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(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)

邮编:010010 电话:0471 - 4972059

三河市长虹印刷厂

2005 年 1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本:850 × 1168 1/32

印张:98 字数:1300 千字

ISBN 7 - 204 - 08159 - 5/I · 1727

全 14 册 定价:417.68 元

(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)

·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·

内容简介

哈佛,聚焦了全世界学子目光的象牙塔塔尖,对17岁就从国内名牌大学毕业的毕小明而言,只是人生的起点。扑面而来的,是攻读博士学位的挑战,是异国生活的新奇与孤寂,是美国女孩爱丽丝如花般灿烂的笑靥,还有,还有一个萦回不去、时时触动少年情怀的玫瑰色的梦。一切都没有他想象中那样简单。生活是一片白痴的海洋,刚走进,全身就湿透了:当同学不堪学业重负选择轻生,当校园里的学术氛围渐渐走味,当跨国恋情在千回百折中迷失了方向;当一曲《斯卡布罗集市》悠悠唱出心底的忧伤,小明应该何去何从?



1

哈佛，我的似水流年

研究生院的宿舍，周围都有一片平整的草坪，上面随意摆着一两张野餐桌。宿舍当中，最难看的要数 R Hall 和 C Hall——六十年代一位著名建筑师的杰作。学校附近房租贵，宿舍稍便宜，所以穷学生喜欢。R Hall 背向牛津街的一侧，二楼的一个房间，窗外恰好有棵小树，那是我刚到校时住过的地方。

我非常喜欢 R Hall 的这个小房间。大学时室友合买了一台计算机，晚上几个人争着玩游戏，很吵；如今一个人住，是一种享受。我在 R Hall 的房间里读书、做题，还用电饭锅煮粥。读书累了，我拉开百叶窗，看着外面的草坪和树。初秋，毛茸茸的松鼠攀在树枝上，一边不停地嚼着坚果，一边好奇地看着我。男生有时赤着上身，躺在草地上晒太阳，炫耀结实的肌肉。冬天，冷风刮过，原先的草坪上只剩下茫茫白雪……

那年我十七岁，刚刚大学毕业。那时出国成风，我还小，想见见世面，就随了大流。经过一些考试和各种手续，我带着两个硕大的行李箱上了飞机，然后到了波士顿附近的哈佛大学。

住进宿舍的第一天，因为时差反应，凌晨三点我就醒了。四面安静，房里的一切都陌生、奇怪——地毯上的条纹、带铁抽屉的书桌、门边的壁橱。桌上的台灯不是我书房里的式样，住在隔壁的人们也不是爸爸妈妈。白天，坐在出租车上，看到街上的车流、红砖的人行道，波士顿似乎只是另一个城市，跟家乡大同小异。这时我才意识到，家已经离我很远了。

小学的时候，家在几百米外；中学的时候，家在几千米外；大学的时候，家在几百公里之外；今天，家在两万公里之外。我越走越远了。不可能更远了……两万公里之外，家里是下午，爸爸妈妈上班去了，空落落的房子和这里一样寂静……

我突然感到孤独。这种孤独我从没经历过——它带着甜蜜和欣喜，让人心直颤……我又打量了一下房间，穿上外衣。我想出去走走，看看周围是什么样子的。

微弱的星光下，几栋红砖的建筑依稀可见，其中一栋上爬满长春藤。我身边静立着一些不知年岁的粗硕的大树，浓密的树叶在风中轻响。草坪上传来小虫的叫声。偶尔一辆车从草坪旁边的路上经过，深夜里，车声听起来特别响。我笑着，呼吸着初秋清凉的空气。周围的一切渐渐明亮了。天边白了……地上的影子越来越清晰。

回到房间，我读了几页书，又睡了，还做了个梦。我一个人浮在夜空中，周围没有月亮，也没有星星，只有强风一阵阵涌起，吹动巨大的云朵从身边飘过。正当我想哭的时候，一个陌生的姑娘飘了过来，她的小脸精致而苍白。我轻轻抱住她，亲吻了她温润的嘴唇。就这样，我们在无边无际的天空中孤独地飘着，亲吻。

醒来后，小雨正从开着的窗户里轻飘进来，打湿了我的窗台——昨天忘了关窗——门外忽然一阵喧闹。

“妈妈，别在屋里瞎收拾了——这些我一个人都能对付。”

好清脆的女孩嗓音！出门一看，是个美国小姑娘，两手各拿着一杯咖啡。她的头发金黄里带点暗褐色，鼻子直而小巧，薄薄的嘴唇稍往上翘。一件淡紫色的连衣裙裹着她纤细的身子。可能是搬东西的缘故，她脸上红扑扑的，连衣裙的吊带给汗水润湿了。看见我，她微笑着点了一下头说：

“你好，我叫爱丽丝。”

“你好，我是毕小明。我们是邻居。”

她又问了一遍我的名字，然后说：“你的英语不错嘛。”

我一笑。她大概注意到我说话结结巴巴，想安慰我一句。这时爱丽丝的妈妈从房里出来。她长得和爱丽丝一个模样，笑容可掬。爱丽丝把一个咖啡杯递给她。

“我是爱丽丝的妈妈……哎呀！你年纪真小，简直就是个小男孩。”

“对呀，对呀，”爱丽丝赶紧说，“我正觉得你有点奇怪。你看上去像个中学生。”

“我今年……十八岁。”不知为什么我撒了谎。

“十八岁？读博士？你是少年大学生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我有个朋友也是少年大学生。你们都这么年轻……天真。你是学什么的？”





前面“我在A系。”

“A系？那么你的数学一定很好。我学生物。”爱丽丝一边说，一边呷了口咖啡。

“很高兴认识你。”

爱丽丝说：“我也是。妈妈，我们去系里看看吧——我的办公室应该能放些零散东西。”

我们说了再见。爱丽丝和她妈妈一起往外走，爱丽丝昂着头，骄傲地走在前面。我回到房里躺下，继续琢磨刚才的梦。我肯定是在飞机上坐了太久，小窗外总有巨大的云朵掠过，仿佛触手可及，所以又梦见它们了。不过，爱丽丝看上去还不到二十岁。她笑起来真可爱。

此后我和爱丽丝有些来往。我们到校早，楼层许多房间还是空的。清晨，打开房门，外面的走廊静悄悄。爱丽丝有时半睁着眼睛，懒洋洋地走过，我就跟她问候一声。她穿着宽松的棉浴衣，提着一个装牙膏牙刷的小塑料篮子去楼上的洗手间。半小时后，她会依旧穿着棉浴衣走下来，精神抖擞，满面红光。

有时我们靠在自己的门口聊天。爱丽丝对中国感兴趣，知道长城、黄河、兵马俑、饺子，也喜欢吃中国饭，但自己不会做。有一次她说她大学时选过一门汉语课，还和同学去过北京。我吃惊地问：

“你会说汉语？”

“汉语很美，不过我只学了几句话，让你见笑，”爱丽丝低下头，吃力地改用汉语说，“您好。谢谢。对不起。爱情。再——见。”

我请爱丽丝讲讲在北京的见闻，她说她喜欢北京。北京灰蒙蒙的，但名胜古迹很多。（在美国可没有这样的历史古城——波士顿就算是历史古城了。）她喜欢某个老城门，也喜欢宽袍大袖的衣服，还对那种壶嘴极长的铁壶感兴趣——倒茶时添开水用的，飞机场的餐馆就有。

“你对中国人的印象怎么样？”我问。

“挺好的。我只到过北京。北京人都好客。不过他们说话太快，完全听不懂，仿佛不是汉语，倒像是别国的语言……我开玩笑，你别介意。北京的年轻人特别会骑自行车，还愿意给人指路。”

我睁大了眼睛：“原来北京人这么好。我听同学说北京人从来不给别人指路，看来同学说错了。”

“我们在北京时，一次不小心拐进一个巷子迷路了，有个戴眼镜的

年轻人领我们出来。他说这巷子其实在闹市，旁边是北京大学，而他就是北京大学的学生。北京大学很有名望，对吧？”

我说：“不，北大虚有其名！”

爱丽丝轻声一笑：“你真严肃——好坚决的断语。”

我见她手里端着杯咖啡，自在地喝着，就问：“爱丽丝，你好像挺爱喝咖啡，一天几杯？”

“两三杯。”

“好家伙，一天喝这么多。”

“这算什么，”爱丽丝喝了一大口说，“我有个大学同学，平时所有的课都不上，每到考试前才通宵学习，一晚上要喝五六杯黑咖啡。还有，据说巴尔扎克一天要喝四十多杯，难怪他写了那么多小说。当然，这都是个别的人。意大利人才厉害，每人每天要喝八杯 espresso，不喝满八杯他们晚上睡不着。”

我皱着眉问：“喝了这么多咖啡，他们反而能睡得着吗？”

“不知道。不过意大利人说话兴致勃勃，激情澎湃，可能和咖啡有关……”

大概是喝了咖啡，爱丽丝越说越有精神。半小时后，我得知她家在 Vermont 的小镇上。那里的植被还没有被破坏，有山有湖，空气洁净，人也和气。她父亲是镇上邮局的职员，在工会很活跃，母亲是图书管理员。她还有个已经嫁人的姐姐，在一个小银行工作。接着她问我初到美国，对这里的印象怎么样。我说：

“还没什么印象。不过这里的自然环境很美，人们都见面微笑，彬彬有礼。”

说到“人们见面微笑”的时候，我心里其实在想爱丽丝。她用心听着，脸上洋溢着稚气而温和的笑。

2

一个阴天的正午，我去厨房做午饭，碰见爱丽丝。她拿圆珠笔在几张标签上写字，贴在从超市买的食品上，再放进冰箱。我问她标签是做什么用的，她说：



“写上日期和名字，贴在食品上，别人就不会拿错了。这是公用的冰箱，肯定容易弄混。”

爱丽丝说话快，但吐字尽量清晰，好让我能听明白。我站在她旁边，看着她的侧影。她的睫毛出奇的长。她穿着件白底印小蓝花的连衣裙，裙摆很长，带两层褶子。过了一会儿，她俯身蹲在烤箱前，我担心裙子会拖到地上——地板是湿的，清洁工刚来擦过，厨房门口放着一个“小心滑倒”的牌子。爱丽丝一手小心地提着裙子，一手更小心地在烤箱里折腾。

“烤箱里要烤什么？”我问。

再。“小甜饼。”

奇怪。想象中的美国人都不会做饭，中午随便吃点三明治、汉堡包，晚饭也是用微波炉做的。我佩服地说：“原来你会烤小甜饼。如果你不介意的话，可不可以教教我怎么烤？”

“当然可以。这是 easy-bake，面团是现成的，把它从罐子里拿出来，分成一小团一小团贴在铝箔上，放进烤箱就行了，容易极了。”

爱丽丝说完，拿了张椅子去阳台上坐着。我吃过午饭，也走到阳台上。天上罩着墨色的云，风吹来一阵湿气，虽然是户外，还是沉闷异常。

爱丽丝问了几句我在美国感觉怎么样，我回答了，然后不知该说什么，只好盯着她裙子的下摆。

“小明，”爱丽丝笑着问，“瞧你皱着眉头在想数学问题吗？真是个小数学家。”

“没有，”我说，“不过，我不喜欢被人叫作什么‘小数学家’。”

“对不起。被称作‘小数学家’、‘小生物学家’的确有些烦人。”

“就是！”我有了兴致，“别人总说我小，有时真气人！每个人跟我说话都高高在上。我还记得上小学一年级的時候，语文老师问我：‘你就是毕小明？听说你会读书，干吗不读一段我听听？’她问的时候一脸不相信。我读了一段，她倒不太好意思了，还说：‘你读得确实不错。不过，不但要会读书，而且要会写字！’然后她也不叫我写几个字看看，就叹了口气，摇着头走了。”

“没事。下次有人叫你‘小数学家’，你就说‘你还不如说拿破仑真是像个像样的小战士！’”

“谢谢。这句话很好。爱丽丝，你真聪明。”

“可惜这句话不是我想出来的，而是 Keats 说的……”

“Keats？我听说过。英国浪漫主义诗人，就是写过《夜莺颂》、《秋颂》、《希腊古瓶颂》、《忧郁颂》的那位——”

我突然住了口。这些诗我根本没仔细读过，刚才只顾炫耀，多嘴了。

“对，对，”爱丽丝高兴了，“Season of mists and mellow fruitfulness, close bosom-friend of the maturing sun(轻雾的季节，甜蜜丰饶的时令；你是催熟万物的太阳的挚友)……我最喜欢 Keats 的诗了。你也喜欢吗？”

“嗯……我的英语不够好，而读诗只能读原文，不能读翻译的。再说汉语把 Keats 的名字翻译成‘济慈’，听起来象个和尚，所以不愿意读……”

爱丽丝认真听着，不再追究。我问：“Keats 为什么说这句话呢？”

“Keats 个子矮，年纪又小。有一次他女朋友的母亲向他的邻居打听 Keats 到底怎么样，邻居赞许地说：‘他真是像个样的小诗人。’Keats 知道了很生气，说：‘你还不如说拿破仑真是像个样的小战士！’”

我们都笑了。我接着说起自己以前对美国的种种想象，事实证明有些是对的，有些全错了。

“曾经有人对我说，美国是个花花世界，人们穿衣服极为开放，满大街都是超短裙。到这里一看，其实大家穿着并不那么暴露。比方说，爱丽丝你就穿着长裙。对了，你的长裙非常漂亮。”

“谢谢，”爱丽丝说，“不过，你早上已经说过一遍我的裙子漂亮了……我不喜欢超短裙。实际上我并不在乎穿衣服。”

“我也不在乎穿衣服。实际上我更在乎吃东西……不过这是什么味道？”

我伸着头，左右闻了闻。从爱丽丝的方向飘来一缕甜香。

“哎呀！我的甜饼！不会烤糊了吧？”爱丽丝跳了起来，冲进屋里。

几个人围坐在 lounge(前厅，休息室)吃爱丽丝的小甜饼。其中一个美国学生，叫汉克，在肯尼迪政府学院；还有一个中国学生，叫赵荣，学计算机。这是我第一次见到赵荣。他中等个子，方头大耳，非常壮实，虽然没有可炫耀的疙瘩肉。汉克棕黄头发，留连腮胡子，很窄的长脸。汉克、爱丽丝和我边吃边闲聊。无非是刚到波士顿，不太适应，过些时候就好了。汉克最活跃，一直讲波士顿的天气多么不可琢磨，暴



风雪多么可怕,等等。

“你们知道吗?这里的天气可真是的!我从来没见过!冬天足有八九个月,大风从四面八方吹过来,要多冷有多冷;夏天有两三个月;还剩几天是春秋?”

“春天这么短?”

“是啊。一夜间花都开了,空中全是花粉,过敏的人争着打喷嚏……”

“我喜欢冬天,”爱丽丝说,“我习惯了冬天,特别喜欢雪。”

“对呀!对呀!这里足有九个月的冬天,雪一场接一场。但是夏天也不错。波士顿的夏天虽然有时热了点,可也经常下雨。Martha's Vineyard 夏天很火爆,海滩上的人数也数不清……”

汉克一边说着,还一边加上各种手势,有时耸肩,有时眉毛往上一挑,有时猛一挥手。

“你家在波士顿吗?”我问汉克。

“不,我家在佛罗里达州。”

“离波士顿挺远的,”爱丽丝说。

“你常来波士顿玩吗?”我又问。

“不常来。上次我父亲来波士顿办事,我跟着他来,随便逛逛。我父亲在投资银行做事。他有不少好点子——Fleet 决定收购 Bank Boston 就是他的建议……那次我们在波士顿,把各处的名胜都逛了一遍——Freedom Trail、Boston Harbor、Downtown Crossing、Cape Cod……其实没什么好玩的。这里的地铁陈旧透顶,比华盛顿特区的地铁差远了。你们可能不知道,地铁里甚至有小老鼠。我没见过,昨天听别人说的。很多小老鼠!特别有意思。在地铁的轨道之间……”

赵荣本来舒服地坐着,没注意汉克的话,只顾往嘴里塞小甜饼。这时他突然伸了个懒腰,皱着眉咳嗽了一下,大声说:

“爱丽丝!你的甜饼真好吃。”

“谢谢,”爱丽丝说。

“对呀,爱丽丝的甜饼真甜!”汉克忙说,“我有个阿姨,也尤其喜欢自己做小甜饼。其实她的手艺不如你……”

“的确好吃——”我说,“赵荣,你昨天才到的吗?”

“哪里。来了好几天了。倒霉的时差反应!我一直躺在床上。”

赵荣的一只眼睛还有点红。爱丽丝微笑着,把装甜饼的盘子往赵

荣的方向一推：

“一直躺在床上？你饿坏了吧？”

“我很好，”赵荣边吃边说。

“现在正是世界经济腾飞的时候，”汉克又说了起来，“是研究经济的最佳时机，所以我比较偏向经济学。毕业后赚钱的工作一大把……”

3

这天傍晚，我懒洋洋地躺在床上。四周静静的，只有走廊上偶尔传来的脚步声。接着是隔壁爱丽丝带门出去的声音。这时我想起她一边小心地提着裙子，一边弯下腰的样子。连衣裙裹着她柔嫩的身体，裙摆上的小花仿佛是从空中洒落的；或者仿佛有风吹过，小花漫天飞扬，空中有醉人的花香……在潮湿的空气里，站在爱丽丝身后，有一刻我的意识空白了，除了爱丽丝的裙子，什么也看不见……然后我听见水池里单调的滴答声——爱丽丝刚洗过手。厨房的长方桌上放着几卷纸巾、一盒用来封食品的保鲜薄膜。爱丽丝的钥匙串也放在桌上。烤箱里腾起一股热浪。我的脸红了……

门上有人重重敲了两下，我仓皇坐起身，答应了一声。赵荣推门进来。他左右走了几步，点点头说：

“小日子过得不错嘛！房里整整齐齐的。”

“一个人住，勉强能收拾整齐。”

“想当初读本科的时候，宿舍里可够乱的，养成的习惯一直改不过来……不过咱们先别说这个，我正做菜，你要不要吃点？”

我笑着问：“你会做菜吗？”

赵荣说：“学着做，学着做！”

原来出国前他在亲戚家里学过几天炒菜，还带来了炊具、菜谱，只是从没单独动手做过。

“那你这两天躲在屋里吃什么？”我又问。

“煮面——方便面。真是吃烦了。今天我要试着做一个泡菜鱼。”

“泡菜鱼？听着就好吃。要帮忙吗？”





赵荣说不必了，鱼已经在锅里了。跑到厨房一瞧，炉子上火苗腾腾，锅里沸水翻滚。长方桌上放着一本翻开的菜谱，上面写着：

菜名：泡菜鱼

特点：鱼肉细嫩，咸酸微辣，泡菜鲜香浓郁。

原料：鲫鱼、泡辣椒、泡青菜、泡子姜、葱花、卤糟汁、醋、红酱油、酱油、水淀粉。

制作方法：鲜活鲫鱼，去鳞洗净，在鱼身两面各剖两刀，泡辣椒、泡青菜、泡子姜切细，炒锅置旺火上，下菜油烧至二百四十摄氏度，放入鱼炸两分钟滗去余油，入泡辣椒、泡姜及葱花、卤糟汁等炒出香味，掺肉汤，加酱油、红酱油、泡青菜后移中火上烧约十分钟翻面，烧煮后盛入鱼盘，锅内加少量醋、葱花，用水淀粉勾薄芡，淋浇鱼身即成。

“好家伙，”我说，“光泡菜、酱油、醋就有好几种。”

“泡菜只看见一种小塑料袋装的，好像是泡青菜，我买了一袋。鲫鱼没有，只好用别的鱼。没关系，变通变通，味道估计也差不多。”

我皱了皱眉：“不过，菜谱上又没说要加大量的水煮沸——你做的是泡菜鱼吗？”

“可不是，”赵荣沮丧地说，“放鱼下去炸的时候，可能油少了，鱼粘锅了。我一看不对，赶紧加了两大碗水，等会儿大概就煮好了。”

赵荣把手插到裤兜里，两眼看着炉子。过了一会儿，鱼汤好了，虽然醋放多了，味道倒挺鲜。我们去 lounge 坐下喝鱼汤，两个人都抱怨烹调难学。然后赵荣突然话题一转：“你在 A 系……你们系今年还有一个大陆来的学生，叫丁宜圆。她跟我一样，也是北大的。你见过她吗？”

“没见过。原来我还有个师姐。你认识她？”

“我们……”赵荣扶了扶眼镜说，“可以说认识。她学习特别好，总是全班第一，但不是书呆子——完全不是。也没见她多么刻苦努力，成绩却一直很好。她对什么都感兴趣——经济、历史、文学、音乐、美术、哲学……”

赵荣仿佛把哈佛的各个学院都列了一遍。我则盘算着她要是能教我们做饭就最好了。

“那是，”赵荣同意说，“现在什么都要从头学起。得琢磨几样容易做的菜——这个鱼汤也挺麻烦的。对了，中午那个女孩好像挺会烤甜饼。”

“你说的是爱丽丝？她就住我隔壁，学生物的，她家在 Vermont……”怎么搞的，我一下子说了这么多！我赶紧低头喝汤，心里担心赵荣会取笑我。

赵荣却没注意，接着说别的。他说话声音大，语气透着热情，让人容易亲近。我们约好一同参加研究生院的某个 orientation（迎新会），熟悉环境；赵荣谈了一阵他的专业——软件、硬件、因特网；最后我感谢他的鱼汤，他往我肩上一拍：“谢什么！你要是会做什么菜，告诉我一声。”

晚上十点，我回到房间，关上百叶窗，舒服地钻进被子里。不知为什么，脸有点烫。过了很久，隔壁传来钥匙插进锁孔的声音——爱丽丝回来了。她的门开了，又关了。接着咚的一声闷响，大概是她把自己往床上一扔。她肯定累坏了……外面的树叶在沙沙轻响。有雨滴打在窗上的声音……

眼前一片茫茫水雾。头顶洁白的灯光倾泻下来。水声哗哗响。有人忘了关水龙头了。我摸索着，走到一个水池边，水花溅到我脸上。我把水龙头关了。窗下静立着一个深红色的花瓶。花瓶有极柔和的曲线，瓶内插着一根暗绿的幸运竹，竹叶上的水珠倏然滚落。水停了，水雾依旧弥漫。房间正中有张长方桌，上面放着几片西瓜、一叠纸巾、一串钥匙。钥匙？我正迷惑地想着，突然听见一个中年女人的声音：

“咦——怎么没水了？这可怎么办？我一定要洗澡。”

我大吃一惊。一个陌生女人走了过来。她中等个子，身材苗条，胸部圆润丰满，穿着深红的睡袍。睡袍打湿了，凌乱地裹在她身上。她的脸模糊不清。

“这是厨房，你怎么在这里洗澡？”

“是厨房吗？我不信。这里水流成河，肯定是洗澡间——不过，你是谁？”

“我……我是毕小明。你呢？我不认识你。”

她没回答。

“这里湿漉漉的，”我说。

“是啊，地上湿了，桌子也湿了——啊，多美的花瓶！”她大概看见了插着幸运竹的花瓶，“我喜欢深红色的花瓶。”

“奇怪，我第一次看见深红色的花瓶。”

“这有什么奇怪的。女人都是深红色的，西瓜也是深红色的。”





她东一句西一句，我不明白，也没有细想。

“告诉我，你看见了我的钥匙吗？”

“钥匙——对，在桌上。”

仔细一看，钥匙却不在桌上。她叹了口气说：

“钥匙不见了，怎么回家呢？我回家还有事。”

“钥匙可能掉到地上了，你再找找。”

她俯身在地上找钥匙……我看见她睡袍后面有一排银色的小扣子。她一边找钥匙，一边手摸到背后，把小扣子一个个解开。我伸手去帮她，还没碰到睡袍，水雾突然散尽了，睡袍如薄纱一般从她身上飘落，地板上一片深红。除了束头发的发带，她一丝不挂。然后她起身躺在桌子上，手捂着胸口，闭着眼睛，微张着小嘴。我全身火热，手摸索着，慌乱中扯下了她的发带，她的长发披散开来……水池里又一阵急促的水声。

4

哈佛，我的似水流年

一觉醒来，脸上发烧，裤子湿了。天哪，我怎么做起了这种梦！

从初中起，我就开始做“这方面”的梦。梦一直很朦胧，常常有陌生的女孩从面前经过。她皮肤白皙，步态轻盈。她的白裙子飘动着，带过一阵清风，吹落路边树上的几瓣梅花。女孩偶尔会围一条粉色的纱巾，纱巾轻扬，悠悠飘落。仅此而已。梦醒后是一种羞涩的甜蜜，有时裤子也湿了，但我从来没有羞耻和不洁的感觉。昨天的梦却不同——详细、真切，仿佛有人引诱我一样。

“早上好，小明。你看起来神经紧张。”

我去洗脸时，爱丽丝说。

“没有，没有，我好极了。”

“据说国际旅行之后容易感冒。但愿强大的美国感冒还没找到你头上。”

“谢谢关心。”

进了洗手间，我狠狠冲了个凉水澡，想把那个火热的梦冲洗掉。

幸运的是，紧张的学习立刻冲散了我的躁动不安。一开学就有助

教培训，日程紧，要在两三天里听很多场讲座。讲座的目的是教大家如何辅导本科生：怎样引导他们提问题；怎样用触手可及的生动例子阐述抽象概念；怎样消除种族偏见；怎样严守职业道德，避免和学生发生性关系等等。

一天，我正往 S Hall 去听一场讲座，迎面慢悠悠走来一个可爱的亚洲女孩，我走得急，差点和她一头撞上。她二十出头，圆头圆脑，留披肩长发，穿一件白色绣花衬衣，脖子上挂着条银项链。她就是赵荣提到过的丁宜圆。我甜甜地叫了声师姐，又问她刚来感觉如何。她笑着说：

“很忙。我要去自然历史博物馆逛逛——听说里面有 glass flowers，还有各种陨石、宝石……”

说到宝石，她笑得格外灿烂。

“现在忙，要听讲座，你还有时间逛博物馆？”

“是啊，”丁宜圆叹道，“现在不抓紧时间逛逛，以后就没时间了。助教培训一完，这个课那个课就都来了。赵荣还缠着我，要我辅导他。你和我都是 A 系的，他怎么不找你辅导，偏偏找我？真是怪人。”

“他们计算机系都是些怪人。”

“我们 A 系都是些小孩——你呢？你没去哪里逛过吗？”

“还没有。我倒想去海边一趟——我从没见过海。”

“离这里最近的是 R 海滩，坐几站地铁就能到。听说 Cape Cod 和 Martha's Vineyard 的海滩更好，Martha's Vineyard 岛上还有肯尼迪家族的房子……”

丁宜圆接着谈起她逛商店的计划，也是“现在不抓紧时间逛逛，以后就没时间了”。看我不感兴趣，她说了几句，慢悠悠走了。

刚来的时候，我常和赵荣、丁宜圆一起买生活必需品。赵荣是个不通俗务的贵公子。买东西时，他满不在乎，看见一个电饭锅，知道能煮饭，不管大小，也不管价钱就买了。丁宜圆则注重实际。她首先想买的是钱包。自选柜台里钱包层层叠叠，她比较了一阵，挑了个最大的。我从没见过谁用这么大的钱包。看我们吃惊的样子，丁宜圆说：

“现在东西多——学生证、电话卡、银行卡、医疗保险卡、社会安全卡。大的合用。”

果然，开学没几天，丁宜圆的钱包就鼓了起来。

除了买生活必需品，我们还经常一起吃 brunch。研究生院或者系